

Disclosure

16

证券代码:600701 股票简称:工大高新 公告编号:2008-005号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3月20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上海程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通知,截止2008年3月19日收盘,上海程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32,4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81%。
 本次减持后,上海程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尚持有本公司股份24,767,550股,占公司总股本4.97%,已低于5%;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860,90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906,646股。
 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3月21日

股票代码:600979 股票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2008-005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议案2的内容存在错误,原文是:决定聘请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07年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费用约65万元。现更正为:决定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07年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费用约65万元。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900953 股票简称:凯马B股 编号:临2008-04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今日获悉,受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上海东方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将于2008年4月1日下午2点,在上海市长寿路728号拍卖厅,拍卖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共计108,647,810股,占总股本的16.98%,整体拍卖参考价为每股人民币1.63元。
 详情请见上海东方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刊登于2008年3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等媒体上的拍卖公告。
 特此公告。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351 股票简称:亚宝药业 编号:2008-临04号
山西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增发A股的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3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2008年第38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了本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事宜,根据审核结果,公司公开增发A股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公司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通知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3月22日

股票代码:600639,900911 股票简称:浦东金桥、金桥B股 编号:临2008-006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3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通用项目土地转让计划的提案》的决议(公告详见3月18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司及控股60.4%的子公司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公司)于2008年3月20日,与通用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定《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协议转让本公司及联发公司权属下的T6和T8的工业用地约12万平方米(其中本公司权属下的土地面积约2.5万平方米,联发公司权属下的土地面积约9.5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平方米,并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三联商社 证券代码:600898 编号:临2008-14
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近期获悉,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向公司第二大股东山东三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联集团”)就其与济南商业银行的债务纠纷事宜,下达了(2008)济中法执字第324、325、326、327号民事裁定书。由于被执行人未在指定时间履行义务,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如下裁定:委托山东银量拍卖有限公司拍三联集团所持公司股份22,782,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2%,为公司第二大股股东,本次拍卖为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2,765,602股。
 在该笔股权被拍卖之前,三联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22,782,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2%,为公司第二大股股东,本次拍卖为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2,765,602股。
 公司提请投资者留意近期将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拍卖公告。公司将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信达澳银领先增长基金通过银河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3月25日起在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开通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1000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月最低投资额300元。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银河证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8-8888-888
 公司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755-83160160 400-8888-11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证券代码:600636 股票简称:三爱富 编号:临2008-006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3月21日下午在中国科学院上海科学活动中心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1人,代表股份99,730,9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943%。参加本次表决人数为41人,代表股份99,730,988股,占公司登记股份比例的99.9853%。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组织召集,董事长周云鹤先生主持了会议。大会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9,722,634股 占99.9916%
 反对:0股 占0.0000%
 弃权:8,354股 占0.0084%
 二、审议通过《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9,726,634股 占99.9956%
 反对:0股 占0.0000%
 弃权:4,354股 占0.0044%
 三、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并采取逐人表决方法。
 1、选举周云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99,730,722股 占99.9976%
 反对:0股 占0.0000%
 弃权:2,357股 占0.0024%
 2、选举董建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99,705,222股 占99.9976%
 反对:0股 占0.0000%
 弃权:2,357股 占0.0024%
 3、选举金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99,656,722股 占99.9144%
 反对:83,000股 占0.0832%
 弃权:2,357股 占0.0024%
 4、选举孙华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99,730,722股 占99.9976%
 反对:0股 占0.0000%
 弃权:2,357股 占0.0024%
 5、选举薛利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99,730,722股 占99.9976%
 反对:0股 占0.0000%
 弃权:2,357股 占0.0024%
 6、选举沈雪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99,730,722股 占99.9976%
 反对:0股 占0.0000%
 弃权:2,357股 占0.0024%
 7、选举陈利华、陈建峰
 (其中陈利华、周建峰二名监事由公司监事会选举产生)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李志强、赵辉律师见证,见证意见认为: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自2008年3月25日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始代理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60001)、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360003)、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60005)、光大保德信新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60006)及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60007)。
 一、投资者可以在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
 自2008年3月25日起,投资者可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武汉、大连、南京、杭州、太原、石家庄、重庆、西安、福州、济南、青岛、成都、宁波、天津、昆明、汕头、泉州、苏州、温州、厦门24个城市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合肥三洋 编号:2008-006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出表决。
 三、会议召开的情况: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3月21日上午9: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到会股东及股东委托人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20,186,000股,占总股本333,000,000股的66.12%。
 参加本次会议的流通股股数为10,123,750。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友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7名董事、2名监事出席了会议。
 一、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经股东及股东委托人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4.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提取存货跌价准备6,998,093.25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7,044,199.47元。
 5.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事业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
 8.以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张智、王仕国、郑敦辉先生书面辞去董事职务,赞成票220,186,00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公司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喻荣虎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公司法》、《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3月21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经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王东明先生、范勇宏先生、王连洲先生、龙涛先生、涂建先生组成。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王东明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凌新源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上述变更事项正在履行相关法律程序。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董事会成员简历

凌新源先生:董事长,硕士。曾任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钢铁工贸集团公司总裁助理、中国冶金进出口总公司总裁助理、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业务部副经理。
 王东明先生:拟任董事长,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
 龙涛先生:独立董事,硕士。现任海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大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授。曾在毕马威国际会计纽约分部从事审计和财务分析工作。
 涂建先生:独立董事,学士。现任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曾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生效公告

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215号文批准,于2008年2月18日起向全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募集工作已于2008年3月18日顺利结束。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的净认购金额为6,213,372,684.51元人民币,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3,682,506.59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已于2008年3月20日划入本基金在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基金托管专户。
 本次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为177,240户,按照每份基金份额面值1.00元人民币计算,设立募集期募集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共计6,217,056,191.0份,已全部计入投资人账户,归投资人所有。其中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3月5日认购本基金,持有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00,071,500.3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认购费用为1,000.00元。本公司基金管理人基金从业人员认购持有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289,003.44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0.021%。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从基金认购费用中列支,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公司于3月21日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08司冻130号)获悉: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继续冻结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限售流通股)109,161,1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9%,冻结期限自2008年3月27日起至2008年9月26日。
 此次冻结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

证券代码:002133 股票简称:广宇集团 编号:(2008)021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议定于2008年3月17日以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3月21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八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鹤鸣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提案:
 《关于同意子公司向银行进行抵押贷款申请的议案》

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原中国建设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借款合同纠纷案被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继续冻结行为。本借款纠纷案冻结公告刊登在2004年10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特此公告。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